



柴燕

合伙人 所副主任

办公机构 青岛

联系电话 18678993939

工作邮箱 chaiyan@deheheng.com

工作语言 中文

业务领域 刑事业务中心

执业经历：

2016.2—2019.3 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 执业律师

2019.3至今 北京德和衡（青岛）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柴燕律师曾任职青岛市某人民检察院，参与500余起刑事案件的办理，具有助理会计师资格、基金从业资格和并购交易师资格，担任律所青岛大区副主任、刑民行交叉疑难案例研究中心副主任兼秘书长。从业以来主要办理经济犯罪等刑事辩护案件、刑事控告案件、刑民交叉案件、商事争议案件、商业秘密保护案件等。

代表案例：

办理刑事辩护案件主要有：

不起诉案件：张某某保险诈骗案--不起诉，王某某诈骗案--量刑10年以上诈骗案件不起诉，李某假冒注册商标案--刑事合规不起诉，黄某伪造公司印章案--不起诉，李某某涉嫌合同诈骗、逃避追缴欠税案--两罪量刑十年以上不起诉；张某某涉嫌徐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三年以上量刑不起诉等；

撤销案件或解除取保候审案件：刘某某行贿案--撤案，翟某某开设赌场案--解除取保候审，王某某走私普通货物案--解除取保候审，彭某电信诈骗案--解除取保候审，赵某盗窃案--解除取保候审等；

其他取得较好辩护效果案件：范某某敲诈勒索案--二审查回重审，丁某某诈骗案--改变定性为伪造人民团体印章罪且缓刑，“50ETF”特大网络平台诈骗案--改变定性为非法经营，李某某交通肇事案--法院阶段缓刑，韩某某寻衅滋事案--法院阶段缓刑，苗某某抢劫案--取保候审并缓刑，李某组织、领导传销活动案--取保候审并缓刑，马某某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认定从犯、量刑极大减轻，高某某集资诈骗案--取保候审并缓刑，逢某某故意销毁会计凭证案--减轻量刑，宋某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取保候审并缓刑，曾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减轻量刑，房某某网络诈骗案--获得量刑极大减轻，王某某寻衅滋事案--取保候审，孙某向非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行贿案--取保候审，陈某侵犯著作权案--取保候审并缓刑，徐某某故意伤害案--法院阶段缓刑，金汇方圆系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杨某某受贿案、申某某走私废物案、韩某某妨害公务案、林某某电信网络诈骗案等均量刑减轻。

在办刑事案件类型主要有：数控机床、通信设备涉嫌走私国家禁止进出口的货物物品、“付费网络删帖”涉嫌敲诈勒索、“招转培（贷）涉嫌诈骗”、公司前员工涉嫌侵犯商业秘密、私募基金产品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投资虚拟货币型诈骗、承揽合作涉嫌合同诈骗、公司高管涉嫌职务侵占、土石方工程涉嫌非法采矿或盗窃等。

代理刑事控告案件主要有：代理被害人控告侵犯商业秘密、合同诈骗、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职务侵占、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挪用资金、伪造公司印章、寻衅滋事、“代孕”涉嫌诈骗等刑事控告案件，部分被追究刑事责任并判处刑罚，部分在案件办理过程中达成赔偿谅解，部分在办。其中，代理某上市公司被侵犯商业秘密案，代为刑事控告，成功将窃取商业秘密图纸的内鬼及竞争单位的高管、实控人刑事立案、移送起诉并最终判处实刑，在审查起诉及审判阶段参与诉讼，发表意见，获得司法机关认可，该案2024年4月入选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机关知识产权保护典型案例”、“2023年山东法院十五件典型知识产权案例”，获评2025年度山东省律师协会全省律师行业“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山东实践”主题业务成果征集案例刑事类一等奖、青岛市律师协会2021-2023年度青岛市律师“知识产权十佳案例奖”。

代理被害人参与诉讼案件主要有：故意杀人案、故意伤害案、交通肇事案、寻衅滋事案、网络诈骗案被害人均获得赔偿或者取得良好效果；代理侵犯商业秘密案同步进行民事索赔，获最高人民法院判赔判决，全面执行回款；代理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案件的被害人参与诉讼并追索被侵占财物案等。

代理民商诉讼案件主要有：

代理二审、再审改判案件：代理青岛某贸易公司与济宁某房地产公司钢材买卖合同纠纷案件，二审改判，该案入

选青岛中院2018年商事审判典型案例；代理丁某与孔某民间借贷纠纷案，二审改判；代理丁某与仲某某确认合同无效纠纷案，二审查回后重审改判；代理赵某某名誉侵权案，再审改判；代理某科技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案，二审改判等。

代理一审胜诉案件：代理前员工竞业限制案，胜诉；代理某P2P网络借贷公司涉及的多起民间借贷案，胜诉；代理尚某某与某公司股东代表诉讼、公司决议效力、盈余分配、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等系列案件，部分胜诉；代理工商银行某支行因职工“飞单”引发的委托理财合同纠纷案，胜诉；代理高密某轮胎公司民间借贷、担保纠纷案件，胜诉；代理邢某某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案，胜诉；代理丁某两不当得利案，均胜诉；代理丁某某两民间借贷案，均驳回对方起诉等。

其他取得较好办案效果的案件：代理青岛某玻璃公司1998年执行老案，获得执行回款；代理青岛中院某涉外商标侵权案件，调解结案；代理某前员工侵犯商业秘密案件，减免判赔数额；代理某平行进口车合伙合同纠纷案，对方当事人撤回上诉；代理某高校设备采购合同纠纷案件，达成调解等。

代理非诉讼案件主要有：黄岛区大场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产权制度改革非诉案件，作为新型业务在律所做推广，协助烟台、临沂代理此类案件；代理黄岛某发展集团投资项目出具调查报告；代理深圳某基金公司、苏州某基金公司重大事项变更出具法律意见专项法律服务；为某公司收购民营医院项目出具尽调报告；为某国资平台投资项目出具刑事风险评估报告；为某建工企业上下游债权债务纠纷提供刑民行综合解决方案等。

法律顾问类服务：为青岛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公司、青岛某新能源汽车公司等提供常年法律顾问服务。

论文著作：

《论行政法中的比例原则》、《浅析侵犯商业秘密案件“损害金额”之刑民认定规则》、《优化税收执法行刑衔接机制理论探讨--逃税罪行政前置免责条款的扩展适用》、《“无罪推定原则”在司法实践中的应用--以敲诈勒索罪“非法占有目的”的认定为例》等。

社会职务：

青岛市律师协会刑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文化建设与宣传推广委员会委员

青岛市市南区律师协会刑事委员会委员

社会公益任职：市南区司法局社区矫正精品课程教育导师、市南区法律援助律师志愿者、市南区未成年人法律援助律师团成员、市南区拥军法律援助律师团成员、市南区司法局“法润市南”直播间律师团成员、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爱心护未”公益团队成员、黄岛公安“警心益航”顾问律师、黄岛区裕阳爱心服务公益顾问律师等

荣誉奖项：

2019年 北京德和衡（青岛）律师事务所 年度优秀律师

2020年 北京德和衡（青岛）律师事务所“年度优秀案例（诉讼类）”

2021年 北京德和衡（青岛）律师事务所“十大年度优秀案例（诉讼类）”

2022年 北京德和衡（青岛）律师事务所“年度新锐律师”“十大年度优秀案例（诉讼类）”德和衡研究院第四届律师实务学术年会优秀论文三等奖

2023年 青岛市律师协会2021-2023年度青岛市律师“知识产权十佳案例奖”、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总所2023年度优秀案例（诉讼类）、山东区域业务中心“以案释法”先进个人、青岛大区海航办公室“年度优秀律师”、“年度优秀案例（诉讼类）”

2024年 青岛市政协“市政协优秀社情民意信息”，律所山东区域“最佳柔性团队”、青岛大区“年度公益奖”“先进工作者”、德和衡研究院第五届律师实务学术年会优秀论文二等奖

2025年 中国民主同盟山东省委员会优秀盟员，山东省律师协会全省律师行业“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山东实践”主题业务成果征集案例刑事类一等奖，律所全国法律服务产品大赛一等奖，山东大区业务中心2025年度“刑民行交叉典型案例”、2025年度“二十大无罪案例”，青岛大区2025年度公益奖、年度优秀案例（诉讼类）

2026年 中国民主同盟青岛市委员会2025年度优秀盟员，青岛市市南区2025年度优秀女律师

LegalOne环渤海法律大奖：杰出律师（刑事业务）

